臺北市政府106年11月份治安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6年11月17日（五）上午10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12樓劉銘傳廳

參、主持人：柯市長文哲　　記錄：沈珮羽

肆、出席人員：蔡茂岳顧問、臺北地檢署陳主任檢察官淑雲、士林地檢署吳主任檢察官廣莉

伍、業務單位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業務報告：略

市長裁示：

近期各警察分局長剛調動，應養成閱讀報表之習慣，以掌握轄內刑案發破數(如暴力、竊盜等犯罪)。

會議結束：10時30分